附件5：

**贵州民族大学化学工程学院2022年研究生招生**

**网络远程复试操作规范**

为营造良好复试环境，确保复试顺利进行，请复试考生仔细阅读以下须知：

**一、网络远程复试所需设备与网络、软件平台**

1.考生须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即需要2部带有摄像头的设备。

2.①用于复试设备（一机位）：1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或一部手机、摄像头、麦克风。“第一机位”采集考生音、视频源，放置于考生正前方，建议使用笔记本电脑。②用于监控复试环境的设备（二机位）：1部带有摄像头的手机。“第二机位”采集考生“第一机位”显示器的音、视频源，放置于考生侧后方，用于显示考生的视频画面。

3.我校远程复试平台使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钉钉（DingTalk）、腾讯会议作为备用平台，考生要提前安装并熟练操作。

4.我校复试采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平台，系统登录页面地址为：https://bm.chsi.com.cn/ycms/stu/，采用二机位模式，考生需自备考生端视频设备。“第一机位”：使用带有摄像头的电脑或手机，通过最新版本的谷歌、Microsoft Edge浏览器访问平台系统，网址为：https://bm.chsi.com.cn/ycms/stu/。“第二机位”：在一机位接受面试后，使用带有摄像头的手机下载学信网App，登录本人学信网账号后扫描提示的二维码接入二机位。具体可参考《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m/>；《设备要求及操作指南》：<https://bm.chsi.com.cn/ycms/stu/ms/ali/czzn>。

注意：登录系统平台请使用最新版本的谷歌浏览器或Microsoft Edge浏览器打开网络页面。

5. 我校选用“钉钉软件”“腾讯会议”为备用平台，采用二机位模式。考生“第一机位”使用“钉钉”，“第二机位”使用“腾讯会议”。复试时，小组秘书通过钉钉发起钉钉会议，复试考生加入钉钉会议后，根据提示进入“腾讯会议”实现“双机位”复试。

**二、网络远程复试的环境要求及注意事项**

1.考生需要在封闭安静的房间内独立进行远程面试，周围环境不得对复试产生干扰。

2.需保证房间内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

3.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本考生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员。复试时检查面试环境光线，不能过于昏暗，也不要逆光，可提前通过摄像头，检查环境亮度是否合适。

4.设备摆放要求：第一机位需要正向面对考生，复试全程开启，摄像头正对考生。复试过程中，要求视频中考生界面底端始终不得高于腹部，双手须全程在视频录像范围;第二机位摄像头需摆放在考生侧后方（与考生后背面成45°角），能够全程拍摄考生本人和电脑屏幕，复试全程开启。

5.个人仪表要求：要求考生复试时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墨镜、帽子、头饰、口罩、耳饰、耳机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必须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

6.复试过程中，连接登录复试系统的设备不允许同时运行其他网页、软件，不允许使用任何工具打开任何与视频通话无关的图片、文档等资料。复试环境及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音视频交互，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5.若使用“钉钉”，学校通过“钉钉”平台邀请考生加入“贵州民族大学2022年研究生复试”虚拟架构，考生根据钉钉平台提示分步骤完成实名认证、信息核对、承诺书签订、资格审核材料提交。

6.入围复试考生如在复试开始前未能在网络复试平台中查看或收到复试信息，请及时联系学院负责老师处理。

7.考生需提前参加学院组织的复试系统模拟演练，保持联系电话畅通，确保应知应会、熟练掌握。

**三、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1.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离场、打开视频的指令，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

2.考生必须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

3.考生无特殊原因未在系统设定的考试时间段内参加考试的，或复试过程中未经面试小组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均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4.整个复试期间，房间内不得有除考生以外的人员，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不得由他人替考，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5.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全程正面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佩戴口罩、耳饰、帽子、墨镜等无关物件。

6.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学院有特殊规定者，以学院规定为准。

7.复试相关材料、内容属于涉密信息，受国家法律法规保护。复试过程严禁私自录音、录像、录屏、截屏，禁止以任何方式、途径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

8.复试期间考生未能在指定时间进入在线复试系统或考生端网络中断时，学院要安排专人立即联系考生了解情况，如果网络在3分钟内能够及时恢复的，考试继续进行，但需变更考试题目；考生端网络超过3分钟不能及时恢复的，可安排该考生延后或改期复试，并开始下一位考生复试。

9.考生进入系统时，须在线签订复试承诺书，一旦发现违反承诺事项者，取消录取资格；系统进行人脸身份识别比对，全程录音录像，开学报到时再进行复核，复核不合格的取消录取资格。